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逸涛万国房地产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情况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逸涛万国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逸涛万国房地产”，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富利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 50%股权）拟接受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广州分行”）提供的不超过 9 亿元的贷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作为担保方：公司及逸涛万国房地产股东广东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广晟资产”）和广东华建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华建企业”）分别按 51%、29%、20% 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 4.59 亿元的担保），逸涛万国房地产股东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鸿图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鸿图建材”）为本次交易向公司提供 0.09 亿元的反担保。

##### （二）担保审批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公司名称：广东逸涛万国房地产有限公司；
- （二）成立日期：2000年07月05日；
-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 （四）注册地点：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北路1号；
- （五）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六)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富利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50%股权，广东广晟资产持有29%股权，广东华建企业持有20%股权，广州鸿图建材持有1%股权；

(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5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2016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5,382.84	243,817.34
负债总额	302,121.18	251,180.75
净资产	-6,738.34	-7,363.41
<b>2016年1-9月</b>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0	

(八) 逸涛万国房地产项目土地情况

序号	土地名称	土地使用证号	土地证面积 (m <sup>2</sup> )	出让合同编号	项目位置	容积率	土地性质
1	万国一期	番府国用 (2000)字第 13-001903、 13-000124号	101,330.90	南国土让字 [2000]23号	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北 路东侧、市南路北侧、 金沙路西侧	1.18	商住
2	万国二期			南国土让字 [2000]24号			
3	万国三期	番府国用 (2002)字第 13-002087、 13-000069号	43,799.20	南国土让字 [2000]25号	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北 路东侧、市南路北侧、 金沙路西侧	1.18	商住
4	万国四期	番府国用 (2002)字第 13-002098、 13-000080号	138,053.20	南国土让字 [2000]26号			
5	万国五期			南国土让字 [2000]27号	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北 路东侧、市南路南侧	0.6	商住
6	万国六期			南国土让字 [2000]28号			
7	万国七期	番府国用 (2000)字第 13-001904、 13-000125号	30,700.30	南国土让字 [2000]29号	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北 路东侧、私言涌北侧	3.5	商住
8	万国八期	番府国用 (2000)字第 13-001905、 13-000126号	40,788.90	南国土让字 [2000]30号			
9	万国九期	番府国用 (2000)字第 13-001906、 13-000127号	11,277	南国土让字 [2000]31号	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北 路东侧、私言涌北侧	4.5	商住
10	万国十期	番府国用 (2002)字第	85,563.90	南国土让字 [2000]54号			

11	万国十一期	13-002099、 13-000081号		南国土让字 [2000]55号			
12	万国十二期A			南国土让字 [2000]56号		2.14	
13	万国十三期A			南国土让字 [2000]57号			
14	万国十二期B	番府国用 (2002)字第 13-002104、 13-000086号	23,871.80	与万国十二期 A共用	南沙区南沙街进港大道北侧、金沙路西侧		2.14
15	万国十三期B			与万国十三期 A共用			
16	万国十四期A	番府国用 (2002)字第 13-002138、 13-000120号	35,263.70	南国土让字 [2000]58号及 补充协议	南沙区南沙街市南路 南侧、金沙路西侧	2.9	商住
17	万国十四期B	番府国用 (2002)字第 13-002139、 13-000121号	40,174.40		南沙区南沙街今洲广场 北侧、金沙路西侧		
18	万国十五期	番府国用 (2002)字第 13-002140、 13-000122号	119,293.20	南国土让字 [2000]59号	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北路 东侧、市南路北侧、 金沙路西侧	1.18	商住
19	万国十八期地块一	08国用(04) 第000025号	326,939.39	南国土让字 [2000]62号	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北路 西侧、东部快线北侧	2.06	商住
20	万国十八期地块二	08国用(04) 第000026号	227,203.71		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北路 西侧、东部快线南侧	2.5	商住
21	沙螺湾地块	番府国用 (2001)字第 13-002002、 13-000089号	23,960.50	-	南沙开发区金沙路沙螺湾 工业区		工业用地

### 三、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逸涛万国房地产拟接受渤海银行广州分行提供的不超过9亿元的贷款，期限不超过36个月，作为担保方：公司及逸涛万国房地产股东广东广晟资产和广东华建企业分别按51%、29%、20%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4.59亿元的担保），逸涛万国房地产股东广州鸿图建材为本次交易向公司提供0.09亿元的反担保。

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保证合同期限为自对应主合同确定的债务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交易旨在增强逸涛万国房地产的资金配套能力，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逸涛万国房地产公司合并会计报告单位，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并直接分享其的经营成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包含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 872.06 亿元，除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外，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10.54 亿元（其中涉及阶段性暂时提供担保事项 25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